

证券简称：长城电工

证券代码：600192

公告编号：2016-49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划转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全部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8号）。同意将甘肃长城电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工集团”）所持公司150,272,000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投集团。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国投集团持有公司171,272,75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8.77%。

本次划转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国投集团批复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23日